

平利县 财政局 教科局 文件

平财事〔2021〕25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平利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教育专项经费的通知

各中小学校：

根据安财教〔2021〕13号文件及第37号县长办公会议纪要精神，结合教育体育和科技局提供的资金分配明细方案，现下达2021年度教育专项经费25.506万元，年终列入“20502普通教育”功能分类科目和“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”经济分类科目。请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表：平利县2021年教育专项经费明细表



平利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
2021年5月21日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21日印发

2021年教育专项经费明细表

平财事(2021)25号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	金额	备注
总 计		25.506	
1	兴隆初中	5.000	
2	大贵初中	5.000	
3	洛河初中	5.000	
4	长安初中	5.000	
5	三阳初中	5.506	